

DANGDAIZHONGGUOLUNJIAWENHUAJIAOLIAN

当代中国 伦理文化构建

——首届「中国青年伦理学论坛」文集



330.015
ZHONGGUO DANGDAI LUNJIA WENJI
WENJI

「伦理文化与社会治理」国家「863工程」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成果
湖南省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中南大学应用伦理学中心」成果
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课题「中国道德文化的传统理念与现代践行研究」(项目批准号:08JJD006)成果

◎ 李建华 / 主编



中南大学出版社
www.csupress.com.cn

Shoujiezhongguoqingnianlunlixuehuitanwenji

- 基础理论——论道德继承、论道德运气、人权的道德哲学基础、从遮蔽到消融：现代道德观嬗变的唯物观视角
- 传统伦理——佛教伦理及其中国化发展、论宗教对普世伦理建构的作用及其局限、先秦儒家伦理在现代企业伦理中的相关性及其价值
- 西方伦理——析卢卡奇对《资本论》及手稿的伦理学解读、现代化进程中中西伦理的冲突与调试
- 思想道德建设——马克思主义道德民间传播接受性研究、市民道德素质：世博文创建的核心：试论「民德归厚」的一种可能性进路
- 环境与生态伦理——环境如何进入伦理、消费文明：生态时代的必然选择、作为生态文明形态的敬畏生命伦理、环境伦理中的「是」应当「问题」
- 公共与政治伦理——论政治伦理中的人权理念、政治忠诚与国家认同、拆迁补偿的伦理考量、公共行政伦理：普世价值与
- 经济伦理——市场化对集体主义原则的挑战、经济伦理：对经济利益和道德价值追求的整合、货币伦理的困境和
- 科技伦理——论科技伦理悖论的现象学研究的基本理路、基于全球化视阈下的青少年网络伦理研究
- 民族与文化伦理——从乡土伦理到新乡土伦理、什么是文化伦理
- 探索与争鸣——「现代性」道德之隐忧及其哲学反思、人肉搜索的伦理反思、全球化之网络文化与传统文化的冲突

DANGDAIZHONGGUOLUNJIAWENHUAJIAOJIAN

当代中国 伦理文化构建

——首届『中国青年伦理学论坛』文集

SHOUJIE
ZHONGGUOQINGNIANLUNJIAWENHUA
JIAOJIAN
WENJI

◎ 主 编 李建华

◎ 副主编 左高山 周谨平

◎ 编委会 陈进华 戴木才 关健英 郭清香 龚天平 龚 颢

贾新奇 李建华 李培超 刘 莘 孙抱弘 田海平

唐文明 王露璐 魏则胜 徐向东 杨 明 杨义芹

左高山 曾建平 邹顺康 周谨平

《伦理文化与社会治理》国家“863工程”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成果

湖南省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中南大学应用伦理学中心成果

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课题“中国道德文化的传统理念与现实践行研究”（项目批准号：08JZJ006）成果



中南大学出版社
www.csupress.com.cn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中国伦理文化构建/李建华主编. —长沙:中南大学出版社, 2011. 3

ISBN 978-7-5487-0208-5

I. 当... II. 李... III. 伦理学—中国—文集 IV. B82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29415 号

当代中国伦理文化构建

——首届《中国青年伦理学论坛》文集

主编 李建华

☐ 责任编辑 陈雪萍

☐ 责任印制 文桂武

☐ 出版发行 中南大学出版社

社址:长沙市麓山南路

邮编:410083

发行科电话:0731-88876770

传真:0731-88710482

☐ 印 装 长沙市宏发印刷厂

☐ 开 本 720×1000 B5 ☐ 印张 29.75 ☐ 字数 583 千字 ☐ 插页 4

☐ 版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版 ☐ 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 书 号 ISBN 978-7-5487-0208-5

☐ 定 价 62.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请与出版社调换



建華教授如函：

幸賴先生舵力中國青年倫理學會即將創
立，首屆中國倫理學青年論壇亦將開壇，雙
禧園裏，謹獻聯賀之！曰：

放言岳巖峰頂，青春道德惟由我；
击尔湘江浪頭，錦繡河山尚待君。
祝盛事玉成！為共精進！

萬俊人於庚寅歲末



中国青年伦理学工作者的 责任与未来(代序)

> 李建华

今天,我们相聚在蕴涵着深厚文化积淀、风景秀丽的湘水之滨,橘子洲畔,共同见证中国伦理学会青年工作者委员会成立之盛事,为中国伦理学的未来开启充满生机和希望的新航程。在此,请允许我代表中国伦理学会青年工作者委员会第一届理事会并以我个人名义,向支持、关心中青年伦理学会的筹备与成立的各级领导、各位同仁、各位朋友表示衷心感谢!作为第一届理事会的主要负责人,我还要感谢中国伦理学会的信任与重托,以及青年朋友们的厚爱与支持,我会竭尽全力、不负众望,以我的工作成效,来证明你们的选择。

“惟楚有才,于斯为盛”,湖湘大地物华天宝、人杰地灵。从周敦颐、朱熹、王夫之继往圣绝学,开宋明理学之先,尽天下之理,到曾文正、谭嗣同、毛泽东历经世致用、敢为天下先之实,湖湘文化历数千年风雨,长盛不衰、枝繁叶茂,以其博大厚重屹立于天地之间。在湖湘文化的气息中,我们既感受到历史传统所赋予的伟大力量,更感受到继往开来的巨大责任!

在全球化的浪潮中,中国伦理学的发展面临着巨大的挑战。作为价值学科,伦理学的基本目标之一在于为人类社会生活提供善的导向,指导道德生活。全球化在冲破经济层面国家间地域和边界樊篱的同时,让各民族、群体之间的思想、文化交往日益频繁。价值和道德观念呈现多元结构趋向。如何在纷繁的价值概念和体系中构建引导社会思想、指引人们意识形态的价值体系,提炼具有统合性的价值概念,成为现代伦理学面对的重要问题。同时,现代社会文化呈多维度发展。规避崇高、世俗文化都是现代社会所呈现的道德现象。对于道德权威的心理疏远、对于自我个性张扬的追求、对于日常生活的关切都与道德建设中对于价值理念的追求存在着矛盾与张力。在流俗的文化氛围中,伦理学的定位尤为重

要。伦理学是继续以道德规范作为自己的研究任务，还是仅仅对于社会现象进行伦理视角的描述？作为伦理人，必须给出自己的答案。中国正处重要的社会转型期，中国现代社会相对于传统社会而言，其社会形态、内涵和结构都发生了根本性改变。其中最大的特征，就是从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熟人社会向以公共性为标志的陌生人社会的转变。熟人社会中，个人德性，或者维系家族伦理关系的私德，为社会伦理秩序提供了道德基础。而在公共性社会中，社会道德的构建不断发出对于公共性的急切呼唤。提出适应新型社会形态的道德体系、道德内容，创新道德教育的方式和方法，发展公共性道德理论，是中国伦理学担负的重大责任。就学科建设而言，社会生活各领域的拓展、丰富与交织带来了对于综合性知识的期待。就如经济领域的社会分工不断加深社会群体间的相互依赖一样，学科的分化另一方面也催生了学科的交叉与融合。伦理学作为充满实践智慧的学科，需要与其他学科一道，为解答各种社会问题提供答案。创建符合伦理学特点的学科合作模式，在保持伦理学独立性的同时加强与其他学科的学术联系，设置对学科发展和社会有益的伦理学研究方向，是伦理学发展面对的又一不可规避的难题。

解决这些伦理学的时代难题，有赖于青年学者的勇气和智慧！青年是国家的希望，青年学者则是支撑未来学科研究的支柱力量。伦理学的健康发展，需要一代又一代的伦理学者高举理性的火炬，照亮眼睛，去寻找光明。青年学者们具有敏锐的学术思维，开阔的学术视野，勇于创新的开拓精神，对于现代社会文化有着天然的亲近感，对于现代社会讯息有着更为敏锐的吸收，尤其是有对生命的忠诚和由此而产生的无限激情。这些都有助于青年学者迎接现代社会的伦理挑战，开创伦理学一片新的天空。中国伦理学未来的发展轨迹将由在座的各位年青学者共同描绘。

因此，青年学者们必须具有历史使命感和社会的责任感。如费希特所言，学者的本分在于：“把这个时代和后代的教化工作担当起来，从我的工作中产生出来各代人的道路，产生出各民族的世界史。”道德学者不仅是伦理学科的探索者，也是社会道德的践行者和标示，更是社会良知和人类道德理性的传承者。“天下兴亡，匹夫有责”既是我国学者传统的优良品质，也是人文学者应有的博大情怀。作为青年学者，一定要培养自己的使命感和责任感，从历史的维度审视自己，聆听自我良知的呼唤，规划、选择学术道路。唯有如此，青年学者才能在嘈杂喧嚣的尘世中远离浮华和焦躁，持守属于学术的“寂寞”，致力于学术的发展和自我人格的完善。

继承才能开拓，站立在巨人的肩膀才能远眺未来。学者是文化的载体，青年伦理学者担负着承载传统道德思想与学术精神的重任。我国伦理学前辈们呕心沥

血,为我们积累了宝贵的学术财富,铸就了坚守、求真的学术精神!是前辈们的艰辛耕耘为我们提供了研究、探索的沃土,青年学者必须常怀感恩之心,向前辈们请教、学习。希望青年学者们能够秉承先贤的优秀传统思想,继承发扬前辈、大师们的学术传统!在此,让我们对各位伦理学前辈表示最深切的敬意!是他们开创了新中国成立后的新型的马克思主义伦理学思想体系和知识体系;是他们紧扣改革开放的时代主题,把中国伦理学推到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阶段。我们,作为新中国第三代伦理学工作者,该如何做、能做什么,是我们必须认真思考的问题。

创新是学科发展的内在动力,是学科充满活力的根本保障。中国伦理学发展,亟待伦理理论、思维方式与研究方法的创新。青年学者要充分发挥自身知识结构优势,不断拓展自己的学术视域,提升自己学术品位,掌握现代伦理学发展方向,获取前沿学科信息。青年学者要敢于质疑理论成见,发扬学术批判精神,激发创新思维,建立具有原创性的理论体系,采用新的研究方法和模式。就学科建设而言,现代科学研究已经告别了小作坊式的自由研究时代,学科团队研究、甚至是跨学科研究成为现代科学研究的发展趋势。希望各位青年学者能以中国伦理学会青年工作者委员会为平台,构建互助互惠、协同合作的科研机制,整合学科创新实力,力争多出创新性成果。

现代社会既是文化多元的社会,又在价值上呈现一元化趋势。价值的一元趋势来自于经济价值的统合性力量和商业价值的平整化效应。对于经济价值的过分追求,加之商业文化的广泛渗透,道德价值渐渐边缘化,导致的严重后果之一就是社会道德的失序与个体道德的失范。学术界也不可避免地受到影响。从学术作假到成果剽窃,治学道德受到了比较严重的威胁。如何保持良好的学风,如何保证严谨治学,成为青年伦理学者们需要仔细思考的问题。青年学者要认识、认同自我的价值,认同伦理学事业。学术失范的根本原因之一在于自我价值的迷失。伦理学不但是一门学科,更是关切人类灵魂和人类生存状态的高尚事业。伦理学的意义在于,指引人们追逐善的价值,选择幸福的生活。它与市场的距离决定了伦理学不能也不应该用经济价值予以衡量。只有认同自我、认同伦理学事业,才能抵御各种外界的诱惑,持守道德原则。青年学者要培养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并且在青年学者之间形成广泛的求实氛围。脚踏实地、认真严谨是青年学者应该持有的基本品格。唯有如此,青年学者才能自我完善,实现远大的学术理想。

中国青年伦理学会是属于青年学者的舞台,是一个新型的学术共同体,充满生机和活力,希望各位青年学者能够以极大的热忱参与学会的各项工作和活动。

我们将定期举办中国伦理学青年论坛，将它打造成国内知名学术品牌；我们将定期评选“中国十大青年伦理学家”，为大家的成长成才搭建平台；我们将围绕伦理学热点和难点举办专题研讨会，一起分享研究成果和思想的快乐；如有条件我们还将组织国际学术交流、开展学术旅游活动，在交流学术的同时，广交朋友、广结善缘，使大家在这个集体中真正感到：在事业的道路上你不是落伍者、在学术的探索中你不是孤独者，在生活的日子里你不是痛苦者。因为你有中国青年伦理学会这个温暖而温馨的家，以及家里众多又善良、又美丽、又帅气、又能干的兄弟姐妹。

中国青年万岁！中国伦理学万岁！

此文为在中国伦理学会青年工作者委员会成立暨首届中国青年伦理学论坛上的致辞。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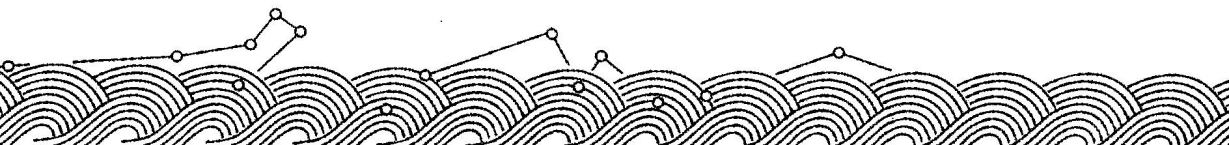
论道德继承(李建华,冯丕红)	(3)
论道德运气(唐文明)	(11)
人权的道德哲学基础(上)(梁晓杰)	(29)
从遮蔽到消融:现代道德观嬗变的唯物观视角(熊富标)	(51)

佛教伦理及其中国化发展(杨明)	(61)
论宗教对普世伦理建构的作用及其局限(聂文军)	(71)
先秦儒家伦理在现代企业伦理中的相关性及其价值(孙丰云)	(80)
中国传统孝德及其现代转型探讨(贺才乐,胡志群)	(89)
何以安身?立命何处?(郭清香)	(95)
当代视域中的儒家幸福观(张方玉)	(102)
“孔颜乐处”的内涵及其当代启示(魏长领)	(112)
儒家思想与人权话语的交集(林桂榛)	(118)
“人伦日用”的现代转向下的“儒家之道”何以可能?(段江波)	(131)
中国传统礼制对现代中国法治的启示(屈振辉)	(145)
传统人际关系的因缘及其现代意涵省思(王青原)	(153)

- 析卢卡奇对《资本论》及手稿的伦理学解读(刘琳) (165)
- 现代化进程中中西伦理的冲突与调适(吴凡明) (174)

- 马克思主义道德民间传播接受性研究(童建军) (183)
- 市民道德素质:世博文明创建的核心(苏令银) (193)
- 试论“民德归厚”的一种可能性进路(昌明君) (197)

- 环境如何进入伦理(田海平) (207)
- 消费文明:生态时代的必然选择(刘志飞,曾建平) (234)
- 作为生态文明形态的敬畏生命伦理(王俊) (243)
- 环境伦理中的“是一应当”问题(刘隽) (251)
- 全球化背景下中国低碳经济与生活的伦理考量(范松仁) (258)



论政治伦理中的人权理念(彭定光)	(267)
政治忠诚与国家认同(左高山)	(277)
拆迁补偿的伦理考量(刘建香,罗成翼)	(285)
公共行政伦理:普世价值与中国特色(王云萍)	(293)
论权力工具性的悖论及其伦理救济(唐土红)	(304)
价值多元论与伦理学的政治哲学转向(王艳秀)	(312)
论政治领袖的公共示范作用(谢惠媛)	(320)
寻找公共行政的价值(杨冬艳)	(328)
公民身份:在自由主义和共和主义之间(涂文娟)	(337)
以人为本企业文化现实建构的误解与魅惑(包立峰)	(346)

市场化对集体主义原则的挑战(吴瑾菁)	(357)
经济伦理:对经济利益和道德价值追求的整合(刘国红,黄月细)	(364)
货币伦理的困境和使命(禹芳琴)	(370)
论当代中国经济伦理的内在紧张(张志丹)	(376)

论科技伦理悖论的现象学研究的基本理路(郭文成)	(389)
基于全球化视阈下的青少年网络伦理研究(孙六平)	(394)





从乡土伦理到新乡土伦理(王露璐)	(403)
什么是文化伦理(魏则胜)	(408)



“现代性”道德之隐忧及其哲学反思(张彭松)	(419)
人肉搜索的伦理反思(郑根成)	(429)
全球化之网络文化与传统文化的冲突与融合(曹学娜)	(439)
国际化视域下教师责任伦理探析(沈臻)	(449)
正义之争与马克思的道德哲学(李义天)	(455)



JICHULUN

基础理论



论道德继承

> 李建华, 冯丕红^①

所谓道德继承,是指对历史上积累的道德价值和道德规范,加以分析、批判和改造,使之成为服务新时代、新社会的道德价值和规范的过程。道德继承是以承认普适性道德价值及其规范和特殊性道德价值及其规范的存在为前提的。倘若否认普适性道德价值及规范的存在,那么道德就没有继承的可能性;相反,倘若否认特殊性道德价值及规范的存在,那么道德就没有继承的必要性。因此,讨论道德继承需从道德的类型学分类开始,这是其逻辑可能性与必要性使然。

一、道德类型学分类:一般道德与特殊道德

冯友兰先生认为,一切道德行为具有共同性,其共同性在于:一社会内之分子,依照其社会之理及其所规定之基本的规律以行动,以维持其社会之存在。^②质言之,所谓道德,就是符合社会之理而维持社会存在的人的行为价值和规范。社会之理即贯穿于一切社会现象或社会事物之间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社会之理乃道德之大经,社会之理不存,道德之义不附。

社会就其一般性和特殊性而言,可区分为“社会”和“某种社会”,社会之理之于“社会”和“某种社会”乃是“月印万川”、“理一分殊”的关系。“社会”和“某种社会”所依之理不变,但实际社会可变。实际社会除了必须依照一切社会之理外,还可由依照一种社会之理的社会变为依照另一种社会之理的社会。各种社会虽种类不同,形态各异,但均为社会。就“某种社会”而言,所依之理故可小异,但就其均是“社会”而言,则必然要遵循各种社会所共同依照之理之大同。“社会”之理是社会一切人都必须遵循的,不论其所处社会类型如何;而“某种社会”之理

^① 李建华(1959—),湖南桃江人,中南大学公共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伦理学、公共管理学研究;冯丕红(1987—),云南大理人,中南大学公共管理学院伦理学专业硕士研究生。

此论文系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中国道德文化的传统理念与现代践行研究”(项目批准号:08JZD006)研究成果。

^② 冯友兰:《冯友兰学术精华录》,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1988年版,第196页。

仅需“某种社会”中的人的遵循即可。所以,“某种社会”中的人的言行举止合乎“某种社会”之理,即称为道德的,否则即视为不道德的或者非道德的。

因此,依据道德之于“社会”和“某种社会”的普遍性和特殊性,我们可以将道德划分为一般道德和特殊道德。

一般道德适用于一切社会,特殊道德适用于“某种社会”,二者效用不同,这源于各自构成部分的性质的差异。不论是一般道德还是特殊道德都由道德规范和道德价值两部分构成:道德规范是形式,道德价值是内容。道德价值是行为事实对于道德目的(亦即社会创造的道德的目的、社会的道德需求、社会的道德要求)的效用,因而道德价值又由道德目的和行为事实两个要素构成:行为事实是道德价值实体;道德目的乃道德价值标准。^① 因为道德规范是道德价值的外在形式,其性质取决于道德价值。因此,从道德结构中的各组成部分性质来看,一般道德和特殊道德的效用差异最终取决于各自价值的性质差异。在一般道德的构成部分中,其道德价值适用于一切社会,能够满足一切社会的普遍道德需要,符合一切社会的道德目的,也就是作为道德价值实体的行为事实具有符合一切社会的一般道德需要和道德目的的效用性。换言之,一般道德的道德价值具有普适性。^② 那么根据道德价值决定道德规范的性质原理,与一般道德的道德价值相符的道德规范也具有普适性。同理,在特殊道德的构成部分中,其道德价值只适用于“某种社会”,能够满足“某种社会”的道德需要、符合“某种社会”的道德目的,也就是作为道德价值实体的行为事实仅仅符合“某种社会”的道德需要和道德目的的效用性。换言之,特殊道德的道德价值是不具有普适性的,至少不满足普适性的第一层含义。

之所以把道德分为一般道德和特殊道德,旨在消解道德继承的理论迷雾。中国近现代史上关于道德继承曾有三大的讨论:一次是在五四新文化运动时期,一次是在20世纪60年代初期,一次是在1978年以后。这三次讨论中,20世纪60年代初的讨论最值得时人省思。讨论是由吴晗的《说道德》和《再说道德》两文引起的,相继发表的讨论文章主要有:许启贤《关于道德的阶级性与继承性的一些问题》,吴晗《三说道德》,李之畦《〈三说道德〉一文提出了什么问题》,《关于道德的继承性和阶级性》,石梁人《试论道德的阶级性和继承性》,高仲田《关于道德的批判继承问题》以及步近智、唐宇元《对目前道德继承问题讨论的几点商榷》等。讨论主要围绕以下几个问题而展开:阶级的道德含义;统治阶级道德与被统治阶级道德的关系;封建道德和资产阶级道德能不能继承等。吴晗认为,所谓阶级的道德,在一般情况下,也就是统治阶级的道德,统治阶级总是把维护自己阶

① 王海明:《新伦理学》,商务印书馆2008年版,第155页。

② 文中普适性有两层含义:其一,指对所有的社会都适用;其二,指在某一实际社会中具有普遍性。

级利益的道德强加于人,冒充为全人类的道德。统治阶级利用道德来说服、控制、剥削他的臣民,并通过各式各样的办法进行其道德的宣传、教育,这样统治阶级的道德论也就成为被统治阶级的道德论。因此,统治阶级道德与被统治阶级道德之间是有相互影响和相互作用的。无论是封建道德还是资产阶级道德,无产阶级都可以批判地吸取其中某些部分,使之起本质的变化,从而为无产阶级的政治、生产服务。许启贤、李之畦、石梁人等人不同意吴晗的观点,认为阶级的道德既包括统治阶级的道德也包括被统治阶级的道德,对立的阶级道德之间的关系只能是相互斗争的关系,因为阶级道德所反映的阶级利益是不可调和、不可改变的,封建道德和资产阶级道德,无产阶级必须抛弃,而不能继承。无产阶级只能继承历史上劳动人民的道德遗产。江峰等人认为,历史上统治阶级道德的基本原则、主要的道德规范,无产阶级是不能继承的,应当全盘否定。但统治阶级中某些思想家、历史人物所留下的一些思想命题、道德品质等,无产阶级则可以批判地吸取。^① 20 世纪 60 年代初这场关于道德阶级性和继承性问题的学术讨论虽早已结束,但其所造成的理论迷雾至今犹存:其一,所有道德都是阶级道德,道德继承似乎只能在阶级对立、阶级斗争的前提下理解;其二,无产阶级道德与阶级社会道德截然对立,前者才是神圣教条,封建道德和资产阶级道德无产阶级必须抛弃,不能继承;其三,历史上劳动人民的道德遗产都是好的,都要继承。上述理论迷雾始于特殊时期道德类型学的错误分类,即把政治领域的“阶级”作为划分伦理领域道德的依据,从而把道德阶级化、对立化,抹杀了道德的一般性和普适性。因此,在阶级二元对立的语境下的道德只能是被“阉割”的道德,不具有完满性。所谓的道德继承也只能是片面的继承。

因此,为了复归道德的本真,避免片面继承,我们以道德之于“社会”和“某种社会”的普遍性和特殊性为依据,将道德划分为一般道德和特殊道德。一般道德因其内在价值及由之决定的规范的普适性,所以是抽象的;而特殊道德则因其内在价值及由之决定的规范的特殊性,所以是具体的。抽象的一般道德决定了之于“某种社会”中的特殊道德具有共同性,而具体的特殊道德则决定了之于“社会”的一般道德具有实在性。一般道德的抽象性和特殊道德的实在性不仅满足了二者可继承的前提和基础,而且决定了二者继承方法的选择,即前者抽象继承,后者批判继承。

二、道德命题及意义:传承载体与两层意义

探讨道德命题似乎并不是深究道德继承的题中之意,道德继承与道德命题之间似乎亦无太多纠结。时下道德继承研究中对道德命题的忽略或多或少确证这种

^① 朱贻庭:《伦理学大辞典》,上海辞书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23-24 页。